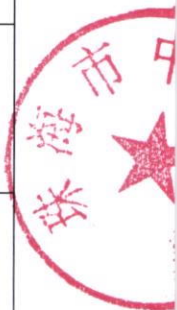


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珠海市中心血站配电房维修改造工程造价咨询项目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珠海市中心血站 地址：珠海市香洲区翠微东路 369 号 联系电话：0756-2622516 联系人：何先生、陈小姐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仅承诺服务即可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<p>1、服务内容：项目主要对血站配电房的高压房及高压柜更新改造；主要内容为高压柜的拆除及更换、新电气线路敷设，新增发电车接入箱，高压房室内墙面地面修缮、改造期间发电车供电保障等内容。</p> <p>本次采购为该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预算编制及结算审核）。根据设计图、施工图等资料开展工程预算编制、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的预算编制、工程完工后工程结算审核，含现场勘查，核实项目情况，算量、</p>



		<p>计价、核查、取证、分析、汇总，提交审核报告。</p> <p>2、成果及质量要求：造价编制相关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，并提供所有文字和图表等资料的电子文件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珠海市香洲区翠微东路 369 号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，不得高于项目预算金额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项目预算金额为 3000.00 元。</p>
8	服务时间	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，完成预算编制。项目竣工 20 天内，完成结算编制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甲方组织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服务内容和提交成果时间是否符合合同约定，成果质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与行业标准和甲方要求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如验收不符合要求，乙方必须返工，其工料费损失，由乙方承担。</p>
10	结算方式	提交预算编制成果文件，经采购方审核，确定成果质量后，一个月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总

		额的 50%；完成结算编制，采购方确定成果质量后，一个月内一次性支付合同余款（即合同总额的 50%）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
